

財務委員會
審核二零二五至二六年度開支預算
管制人員的答覆

答覆編號	問題編號	提問人	總目	綱領
EDB212	1526	周文港	173	(1) 學生資助計劃
EDB213	1527	周文港	173	(1) 學生資助計劃
EDB214	1528	周文港	173	(1) 學生資助計劃
EDB215	1024	林健鋒	173 254	(1) 學生資助計劃
EDB216	2380	梁毓偉	173	(1) 學生資助計劃
EDB217	2381	梁毓偉	173 254	(1) 學生資助計劃
EDB218	2436	梁毓偉	173 254	(1) 學生資助計劃
EDB219	1960	謝偉俊	173 254	(1) 學生資助計劃
EDB220	1964	謝偉俊	173	-
EDB221	0444	黃錦輝	173	-
LWB(L)153	2379	梁毓偉	173	(1) 學生資助計劃
LWB(L)154	2005	陸瀚民	173	(1) 學生資助計劃
LWB(W)196	0384	陳家珮	173	(2) 在職家庭津貼
LWB(W)197	1591	洪雯	173	(2) 在職家庭津貼
LWB(W)198	1248	郭玲麗	173	(2) 在職家庭津貼
LWB(W)199	2390	林素蔚	173	(2) 在職家庭津貼
LWB(W)200	1937	李世榮	173	(2) 在職家庭津貼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526)

總目： (173) 在職家庭及學生資助事務處

分目： (228) 學生資助

綱領： (1) 學生資助計劃

管制人員： 在職家庭及學生資助事務處處長(羅莘桉)

局長： 教育局局長

問題：

據了解，在毅進文憑課程和應用教育文憑課程下，教育局會聯同在職家庭及學生資助事務處(職學處)向修讀有關科目的合資格學員發還學費，讓學員取得就業和持續進修所需的正式學歷。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1) 按受惠教育機構劃分，2023-24年度，提交相應「學生資助綜合計劃申請」的學員數目，以及最終經入息審查後取得「全額」和「半額」資助的學員人數為何；
- (2) 2023-24年度，職學處就相應「學生資助綜合計劃申請」所發還的學費總金額為何；
- (3) 目前，職學處就處理每宗申請所涉及的人手、平均所需時間，以及行政開支分別為何？

提問人：周文港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10)

答覆：

(1)及(2)

在2023/24學年，在「學生資助綜合計劃申請」下申請學費發還的毅進文憑課程和應用教育文憑課程學員人數為4 434人。

由於學員需成功修畢有關課程／科目才可獲學費發還，在職家庭及學生資助事務處(職學處)一般會在學年結束後與院校確認符合資格的學員資料，並安排學費發還。截至2025年1月31日，經入息審查後獲「全額」和「半額」學費發還的相關學員人數(按就讀的院校劃分)表列如下，涉及的學費發還總額為3,468萬元：

院校名稱	領取「全額」學費發還的學員人數	領取「半額」學費發還的學員人數
嶺南大學持續進修學院	65	27
香港浸會大學持續教育學院	106	33
香港科技專上書院	145	80
香港都會大學李嘉誠專業進修學院	106	45
香港專業進修學校	282	146
明愛社區書院	219	115
香港伍倫貢學院	10	5
職業訓練局工商資訊學院	32	11

(3)

一般情況下，職學處會在接獲院校確認毅進文憑課程和應用教育文憑課程學員資料及其成功修畢的課程科目的六個星期內，向合資格的學員發還學費。由於處理相關學費發還工作的人員同時亦負責其他職務，職學處沒有備存處理每宗學費發還所需人力資源、時間及行政開支的數據。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527)

總目： (173) 在職家庭及學生資助事務處

分目： (228) 學生資助

綱領： (1) 學生資助計劃

管制人員： 在職家庭及學生資助事務處處長(羅莘桉)

局長： 教育局局長

問題：

鑑於自2024/25學年起，政府未有延續2018/19至2023/24學年、為參加香港中學文憑考試(文憑試)的學校考生代繳考試費的做法，有經濟需要的考生須重新向在職家庭及學生資助事務處(職學處)申請「考試費減免計劃」(計劃)，以獲得須經入息審查的考試費減免。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1) 2024/25學年，職學處就執行計劃的以下資料：(i)已處理的學生申請數目、(ii)獲批全額或半額資助的申請人數目，以及(iii)發放津貼總額為何；
- (2) 基於語文科屬必修科目，學生們皆能公平受惠，而且當局向來鼓勵學生學好「兩文三語」，當局會否考慮適時為合資格的學校考生代繳語文科的考試費，以讓中六學生輕裝上陣參與這場「決定一生」的考試；如會，詳情為何；如否，原因為何？

提問人：周文港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11)

答覆：

(1)
在2024/25學年，「考試費減免計劃」下有關申請和獲批人數，以及發放津貼總額的數字表列如下：

申請數目 [#]	獲批津貼的學生人數		發放津貼總額 (百萬元)
	全額	半額	
11 650	7 008	4 487	33

[#] 申請數目經香港考試及評核局核實，並已全獲在職家庭及學生資助事務處處理。

(2)

文憑試考試費向來是基於「用者自付」原則而訂定，由用者承擔部分成本。最近曾有個別年份為參加文憑試的學校考生代繳考試費，是政府作為紓解民困及與市民分享經濟成果而推行的一次性寬減措施，並非恆常政策。政府並無計劃再為文憑試的學校考生代繳考試費，有經濟需要的合資格考生可根據「考試費減免計劃」提出申請。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528)

總目： (173) 在職家庭及學生資助事務處

分目： (228) 學生資助

綱領： (1) 學生資助計劃

管制人員： 在職家庭及學生資助事務處處長(羅莘桉)

局長： 教育局局長

問題：

就「資助專上課程及專上學生車船津貼」(津貼)(即政府為在認可的院校修讀全日制學士學位或以下程度課程，居住地點與日常上課地點距離超逾10分鐘步行時間及需要乘搭公共交通工具往返學校而同時有經濟需要的學生提供車船津貼)的運作事宜，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1) 過去三個財政年度，申請津貼及最終獲發半額或全額車船津貼的人數，以及所涉及的津貼總金額為何；
- (2) 在職家庭及學生資助事務處在評估津貼金額時，所考慮的因素為何(有否考慮到學生可能同時受惠於「公共交通費用補貼計劃」的情況)？

提問人：周文港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12)

答覆：

(1)

在2022/23至2024/25學年(截至2025年1月31日)，在「學生車船津貼計劃」(資助專上課程及專上學生)下有關申請和獲批人數，以及涉及津貼總額的數字表列如下：

學年	申請人數	獲批津貼的學生人數		津貼總額 (百萬元)
		全額	半額	
2022/23	26 394	17 962	5 608	99.0
2023/24	24 507	16 322	5 475	94.2
2024/25 (截至2025年1月 31日)	17 916	12 473	3 197	30.2

(2)

「學生車船津貼計劃」旨在為居住地點與日常上課地點距離超逾十分鐘步行時間及需要乘搭公共交通工具往返學校的有經濟需要學生提供津貼。津貼額是根據學生在學期間往返居住地區及日常上課地區的平均公共交通費用、上課日數、獲批的資助幅度等因素而定。

「公共交通費用補貼計劃」(公交補貼計劃)則旨在為公共交通開支較高的市民減輕交通費負擔，對受惠人無特設限制，亦不設任何經濟審查，因此只要「學生車船津貼計劃」受惠人的實際公共交通開支超出公交補貼計劃的每月開支水平，便可同時受惠於公交補貼計劃。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024)

總目： (173) 在職家庭及學生資助事務處
(254) 給予學生的貸款

分目： (201) 為修讀政府資助課程的專上學生提供須經入息審查的貸款
(202) 免入息審查貸款計劃
(203) 為專上學生提供須經入息審查的貸款

綱領： (1) 學生資助計劃

管制人員： 在職家庭及學生資助事務處處長(羅莘桉)

局長： 教育局局長

問題：

在二零二五至二六年度需要特別留意的事項中，局方表示繼續與各方合力追討拖欠的學生貸款。就此，可否告知本會：

- (1) 現時拖欠的學生貸款金額、個案數量為何？
- (2) 具體追討欠款的措施為何？
- (3) 若拖欠學生貸款的申請人已離港，局方會否繼續追討，如會，詳情為何；如否，原因為何？

提問人：林健鋒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16)

答覆：

(1)

在職家庭及學生資助事務處轄下的學生資助處(學資處)管理五個為大專及專上學生提供貸款的學生資助計劃(即「資助專上課程學生資助計劃」、「專上學生資助計劃」、「全日制大專學生免入息審查貸款計劃」、「專上學生免入息審查貸款計劃」及「擴展的免入息審查貸款計劃」)。截至2025年1月31日，五個計劃下的總拖欠款額及總拖欠還款個案數目表列如下：

總拖欠款額(百萬元) [@]	96.42
總拖欠還款個案數目 [^]	5 134

[@] 拖欠款額是拖欠還款的學生貸款帳戶中逾期未償還的款額總數，包括過往學年的欠款。

[^] 連續拖欠償還兩期或以上的按季度分期還款／六期或以上的按月分期還款的個案會被視為拖欠還款個案。

(2)及(3)

政府一直認真處理拖欠學生貸款的問題，並積極跟進所有拖欠個案。學資處會因應每宗拖欠還款個案的情況，在不同階段採取合適的追討欠款行動。一般來說，不論拖欠還款者身處香港與否，學資處會以催繳信、短訊或致電聯絡他們及其彌償人追討欠款，亦向他們了解拖欠還款的原因和是否需要協助。如仍未收到還款或回應，學資處便會循法律途徑向貸款人及其彌償人追討欠款，視乎個案情況轉介律政司跟進或直接向小額錢債審裁處提出申索。對於有真正還款困難的拖欠還款者，學資處會因應情況提供協助，包括磋商調整還款方案。

另外，根據貸款人在接受貸款時所簽立的「承諾書」，如貸款人及／或其彌償人的聯絡資料(包括地址)有所變更，或貸款人及／或其彌償人有意離開香港逾三個月或移居外地，貸款人需立即以書面方式通知學資處，以確保其聯絡資料的準確性。學資處定期透過信件及網頁資訊向貸款人作出提醒。

在現階段，學生貸款人離開香港後拖欠還款的情況未見廣泛，大部份貸款人均有還款紀錄。身處香港以外地方的拖欠還款者亦不時主動查詢及還款。另外，假如拖欠還款者未能償還到期應繳的款項，學資處會向彌償人追討。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380)

總目： (173) 在職家庭及學生資助事務處

分目： (228) 學生資助

綱領： (1) 學生資助計劃

管制人員： 在職家庭及學生資助事務處處長(羅莘桉)

局長： 教育局局長

問題：

就綱領內的中、小學生資助，請問當局過去三年：

- (1) 每年獲批「幼稚園及幼兒中心學費減免計劃」和「幼稚園學生就學開支津貼」，以及佔該年度本地幼稚園學生的數目及百份比；
- (2) 每年獲批全額、半額學校書簿津貼計劃的申請數目，以及佔該年度本地學校小一至中六學生的數目及百份比；
- (3) 每年獲批學生車船津貼計劃的申請數目，以及佔該年中、小學或在認可的院校修讀全日制學士學位或以下程度課程學生數目的百份比；
- (4) 每年應用教育文憑／毅進文憑課程全日制或兼讀制學員獲發還30%、50%或100%已繳付學費的人數，以及佔該年度應用教育文憑／毅進文憑課程全日制或兼讀制學員的百份比；
- (5) 每年在指定夜間成人教育課程資助計劃獲發還30%、50%或100%已繳付的學費的，以及佔該年度修讀有關課程學生的百份比；
- (6) 每年上述計劃申請但不合資格或不獲批的個案數目；及
- (7) 上述資助計劃的入息審查評估方式(即「調整後家庭收入」機制)對上一次全面檢討是何時；當局會否因應學生津貼取消而就資助制度作出優化？

提問人：梁毓偉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38)

答覆：

(1)至(7)

由2022/23至2024/25學年(截至2025年1月31日)，「幼稚園及幼兒中心學費減免計劃」、「幼稚園學生就學開支津貼」、「學校書簿津貼計劃」、「學生車船津貼計劃」、「應用教育文憑／毅進文憑課程學費發還」及「指定夜間成人教育課程資助計劃」的相關數字表列於附件。

在職家庭及學生資助事務處轄下的學生資助處(學資處)的入息審查機制，是透過「調整後家庭收入」計算公式評定申請人領取學生資助的資格及資助幅度，機制下的家庭收入上限每年根據消費物價指數調整，現時接近六成的受資助學生獲全額資助。政府不時檢視有關機制，包括在2011/12學年放寬機制下可獲取全額學生資助的收入上限。

學生津貼是政府於2019年公布的其中一項紓困措施，以應對當時的社會情況，該津貼不設資產審查，並非扶貧措施。即使取消學生津貼，來自有經濟困難家庭的學生仍可繼續透過現行各項經入息審查的援助措施，包括「幼稚園及幼兒中心學費減免計劃」、「幼稚園學生就學開支津貼」、「學校書簿津貼計劃」、「學生車船津貼計劃」、「上網費津貼計劃」和「考試費減免計劃」等獲得協助。當中，「學校書簿津貼計劃」除了包括課本項目津貼外，亦設有定額津貼，供學生支付各項就學開支，例如購買文具、校服、輔助學習工具以及支付其他學費以外的費用，現時全額定額津貼為2,652元。此外，教育局亦推行「校本課後學習及支援計劃」、「學生活動支援津貼」和「在校免費午膳」。因此，有經濟需要的學生會繼續透過上述措施，獲得適切的支援。

學前教育

學年	獲批的學生人數 及佔幼稚園學生總數的百分比		不獲批的 學生人數
	獲批學生 人數	所佔 百分比	
幼稚園及幼兒中心學費減免計劃			
2022/23	21 644 [^]	15.06%	6 101
2023/24	20 205 [^]	14.85%	5 881
2024/25 (截至2025年 1月31日)	16 755 [^]	13.36%	5 402
幼稚園學生就學開支津貼			
2022/23	33 273	23.16%	6 139
2023/24	29 290	21.52%	5 881
2024/25 (截至2025年 1月31日)	22 732	18.12%	5 454

[^] 數目不包括通過入息審查但在幼稚園教育計劃下無須繳付學費的學生。相關學生人數在2022/23、2023/24及2024/25學年(截至2025年1月31日)分別為11 587名、8 986名及5 906名。

學校書簿津貼計劃

學年	獲批的學生人數 及佔中、小學生總數的百分比				不獲批的 學生人數
	全額津貼		半額津貼		
	獲批學生 人數	所佔 百分比	獲批學生 人數	所佔 百分比	
2022/23	115 596	19.23%	78 141	13.00%	7 312
2023/24	106 371	17.77%	77 887	13.01%	8 208
2024/25 (截至2025年 1月31日)	97 103	16.11%	74 599	12.37%	8 217

學生車船津貼計劃

學年	獲批的學生人數 及佔中、小／專上學生總數的百分比				不獲批的 學生人數
	中、小學生		專上學生		
	獲批學生 人數	所佔 百分比	獲批學生 人數	所佔 百分比	
2022/23	140 594	22.80%	23 570	15.42%	34 073
2023/24	135 676	22.08%	21 797	14.18%	34 812
2024/25 (截至2025年 1月31日)	125 641	20.77%	15 670	9.73%	34 100

其他教育課程

學年	獲批資助的學生人數 [#] 及佔有關課程學生總數的百分比					
	30% 學費發還		50% 學費發還		100% 學費發還	
	獲批資助 學生人數	所佔 百分比	獲批資助 學生人數	所佔 百分比	獲批資助 學生人數	所佔 百分比
應用教育文憑／毅進文憑課程學費發還						
2022/23	4 596	67.10%	512	7.48%	1 111	16.22%
2023/24(截至2025年1月31日)	4 600	63.85%	462	6.41%	965	13.40%
2024/25	2024/25學年的學費發還工作尚未展開，暫未能提供相關數字。					
指定夜間成人教育課程資助計劃						
2022/23	395	34.08%	29	2.50%	111	9.58%
2023/24(截至2025年1月31日)	358	33.15%	35	3.24%	88	8.15%
2024/25	2024/25學年的學費發還工作尚未展開，暫未能提供相關數字。					

[#] 學員需成功修畢有關課程／科目才可獲學費發還。職學處一般會在相關學年結束後與院校確認符合資格的學員資料，並安排學費發還。就不符合資格(例如沒有完成課程)的學員，院校不會向學資處遞交資料。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381)

總目： (173) 在職家庭及學生資助事務處
(254) 給予學生的貸款

分目： (101) 為修讀政府資助課程的專上學生提供須經入息審查的貸款
(102) 免入息審查貸款計劃
(103) 為專上學生提供須經入息審查的貸款
(201) 為修讀政府資助課程的專上學生提供須經入息審查的貸款
(202) 免入息審查貸款計劃
(203) 為專上學生提供須經入息審查的貸款

綱領： (1) 學生資助計劃

管制人員： 在職家庭及學生資助事務處處長(羅莘桉)

局長： 教育局局長

問題：

就綱領內的專上學生資助計劃，請問當局：

請以下表方式提供過去3年，按貸款金額劃分，每年償還學生貸款新帳戶的人數：

年份：

	資助專上 課程學生 資助計劃	專上學 生資助 計劃	全日制大 專學生免 入息審查 貸款計劃	專上學生 免入息 審查貸款 計劃	擴展的免 入息審查 貸款計劃
50,000元或以下					
50,001元 – 100,000元					
100,001元– 150,000元					
150,001元– 200,000元					
200,001元– 250,000元					

	資助專上課程學生資助計劃	專上學生資助計劃	全日制大專學生免入息審查貸款計劃	專上學生免入息審查貸款計劃	擴展的免入息審查貸款計劃
250,000元以上					

提問人：梁毓偉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39)

答覆：

在2022/23及2023/24學年畢業或完成課程的新帳戶還款人數目(按貸款總額劃分)表列如下：

貸款總額	新帳戶還款人數目*				
	資助專上課程學生資助計劃	專上學生資助計劃	全日制大專學生免入息審查貸款計劃	專上學生免入息審查貸款計劃	擴展的免入息審查貸款計劃
2022/23學年					
50,000元或以下	409	394	1 303	618	1 058
50,001元 – 100,000元	577	579	1 208	2 062	1 396
100,001元– 150,000元	336	395	556	1 969	844
150,001元– 200,000元	126	78	617	668	428
200,001元– 250,000元	111	62	126	384	193
250,000元以上	40	34	35	228	331
新帳戶還款人 總數	1 599	1 542	3 845	5 929	4 250
2023/24學年					
50,000元或以下	421	350	1 433	533	956
50,001元 – 100,000元	602	581	1 410	1 821	1 237
100,001元– 150,000元	346	354	741	1 769	665
150,001元– 200,000元	127	65	902	717	405
200,001元– 250,000元	119	72	205	306	223

貸款總額	新帳戶還款人數目*				
	資助專上課程學生資助計劃	專上學生資助計劃	全日制大專學生免入息審查貸款計劃	專上學生免入息審查貸款計劃	擴展的免入息審查貸款計劃
250,000元以上	32	38	46	224	245
新帳戶還款人總數	1 647	1 460	4 737	5 370	3 731

* 為紓緩學生貸款還款人在2019冠狀病毒病疫情期間的財政壓力，政府由2020年4月1日起至2025年3月31日(暫緩期)提供五年免息延遲償還貸款安排。所有合資格的學生貸款還款人，包括在暫緩期內畢業或完成課程的新帳戶還款人，在暫緩期內無須償還本金及分期利息。

學生貸款人要待畢業或完成課程後才成為新帳戶還款人。由於2024/25學年尚未完結，我們暫無該學年新帳戶還款人的數字。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436)

總目： (173) 在職家庭及學生資助事務處
(254) 給予學生的貸款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101) 為修讀政府資助課程的專上學生提供須經入息審查的貸款
(102) 免入息審查貸款計劃
(103) 為專上學生提供須經入息審查的貸款
(201) 為修讀政府資助課程的專上學生提供須經入息審查的貸款
(202) 免入息審查貸款計劃
(203) 為專上學生提供須經入息審查的貸款

綱領： (1) 學生資助計劃

管制人員： 在職家庭及學生資助事務處處長(羅莘桉)

局長： 教育局局長

問題：

就綱領內特別留意事項指出，將合力追討拖欠的學生貸款，政府可否告知：

- (1) 請以表列形式告知，截止目前，各項學生資助計劃拖欠還款金額為何？就需要償還學債的學生貸款人當中，年齡數目、欠款原因及平均每人所欠學生貸款金額為何？
- (2) 2024年1月底，各項學生資助計劃下拖欠還款數字已逾1億元。為儘早追討拖欠貸款，當局本年度有否詳細規劃將如何追討欠款，其中涉及的人手及行政開支為何？如有，詳情為何？如否，原因及困難為何？
- (3) 對於所拖欠的學生貸款，當局有否進行深入了解欠款原因？未來會否在中小學、大專院校以至社區當中加強資源以教導學生及家長審慎理財觀念？
- (4) 留意到特別事項內亦提及「繼續應用資訊科技，開發中央電子服務平台」，請問當局現時有關平台開發進度及預算開支是多少；為便於提供一站式服務，題述電子服務平台與現有「學資處電子通」及「智方便」平台對接詳情為何？

提問人：梁毓偉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28)

答覆：

(1)

在職家庭及學生資助事務處(職學處)轄下的學生資助處(學資處)管理五個為大專及專上學生提供貸款的學生資助計劃(即「資助專上課程學生資助計劃」、「專上學生資助計劃」、「全日制大專學生免入息審查貸款計劃」、「專上學生免入息審查貸款計劃」及「擴展的免入息審查貸款計劃」)。連續拖欠償還兩期或以上的季度分期還款／六期或以上的按月分期還款的個案會被視為拖欠還款個案。截至2025年1月31日，五個計劃下的拖欠款額表列如下：

計劃	拖欠款額(百萬元)①
資助專上課程學生資助計劃	11.21
專上學生資助計劃	8.93
全日制大專學生免入息審查貸款計劃	7.25
專上學生免入息審查貸款計劃	25.99
擴展的免入息審查貸款計劃	43.04
總計	96.42

① 拖欠款額是拖欠還款的學生貸款帳戶中逾期未償還的款額總數，包括過往學年的欠款。

截至2025年1月31日，按年齡劃分的拖欠還款者數目及其平均拖欠款額表列如下：

年齡	30歲 以下	30 - 39 歲	40 - 49 歲	50 - 59 歲	60歲 或以上
拖欠還款者數目	265	1 704	1 398	577	553
平均拖欠款額(元)	7,700	18,600	30,200	19,200	16,800

學資處一向呼籲，如學生貸款人遇上經濟困難以至難以償還貸款，應主動與學資處聯絡以尋求協助。就已聯絡學資處並要求延期還款的貸款人而言，他們主要以經濟困難、患重病和繼續修讀全日制課程為由要求延期還款。

(2)

政府一直認真處理拖欠學生貸款的問題，並積極跟進所有拖欠個案。學資處會因應每宗拖欠還款個案的情況，在不同階段採取合適的追討欠款行動。一般來說，學資處會以催繳信、短訊或致電聯絡相關貸款人及其彌償人追討欠款，亦向他們了解拖欠還款的原因和是否需要協助。如仍未收到還款或回應，學資處便會循法律途徑向貸款人及其彌償人追討欠款，視乎個案情況轉介律政司跟進或直接向小額錢債審裁處提出申索。對於有真正還款困難的拖欠還款者，學資處會因應情況提供協助，包括磋商調整還款方案。

在2024/25學年(截至2025年1月31日)，約有100名學資處和律政司人員專責處理追討拖欠學生貸款方面的工作，涉及的整體營運支出(包括相關人員的薪酬開支)約為1,560萬元。

(3)

學資處一直致力推廣理財教育，提醒申請人在申請及確定接受貸款前，應慎重考慮貸款需要及還款能力始作決定；並不時更新部門網頁上推廣審慎理財、信貸管理及負責任借貸等信息，和宣傳拖欠還款可能帶來的後果，從而加強宣傳及阻嚇作用。

學資處亦與各大專院校合作，不時與各學生事務處分享交流，提供最新的申請貸款須知及學生理財信息，亦有向院校派發相關宣傳材料，以便院校透過每年舉辦的學生活動，向學生灌輸審慎理財的應有態度和提醒申請專上及大專學生資助計劃應注意的事項。

此外，學資處與投資者及理財教育委員會(投委會)合作，透過部門網頁推廣投委會的理財教育平台「錢家有道」及其舉辦的年度理財教育活動「香港理財月」，藉此向學生貸款申請人及其家長提供與金融理財有關的資訊，教育他們認識及早規劃財務的重要性。

拖欠還款者拖欠還款的原因，請參閱(1)的答覆。

(4)

職學處的中央電子服務平台「職學戶互通」已於2025年3月推出，開發平台開支約為1,000萬元。「職學戶互通」是一站式電子服務平台，就職學處管理的各項資助計劃提供一站式登入服務。新平台與「智方便」及部門現有的電子服務平台(包括「學資處電子通」)對接，用戶只需登入「智方便」或部門現有的電子服務，完成一次身份認證，便可登入平台，在單一頁面瀏覽不同計劃的申請進度，管理各項資助計劃的帳戶資訊，便利提交申請。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960)

總目： (173) 在職家庭及學生資助事務處
(254) 給予學生的貸款

分目： (101) 為修讀政府資助課程的專上學生提供須經入息審查的貸款
(102) 免入息審查貸款計劃
(103) 為專上學生提供須經入息審查的貸款
(201) 為修讀政府資助課程的專上學生提供須經入息審查的貸款
(202) 免入息審查貸款計劃
(203) 為專上學生提供須經入息審查的貸款

綱領： (1) 學生資助計劃

管制人員： 在職家庭及學生資助事務處處長(羅莘桉)

局長： 教育局局長

問題：

二五至二六年特別留意事項提及，「繼續與各方合力追討拖欠的學生貸款」。請告知本會：

- (1) 各方包括哪些人士、部門或機構；
- (2) 過去3個財政年度，學資處各項資助計劃，接獲的貸款申請、成功批出的貸款宗數、額度分別為何；
- (3) 承上題，截至目前，各項資助計劃，拖欠貸款的宗數、總額度、與前3個財政年度比較的變幅為何；
- (4) 當局有否為以上拖欠還款個案進行撇帳；如有，涉及多少公帑；
- (5) 有否評估，在本港經濟下行環境，有關貸款的壞帳率會否持續上升；如有評估，結果為何，預計壞帳率最高可達多少百分比、所涉公帑數字為何；如沒有，會否立即評估；
- (6) 當局有何具體新措施，盡力追討被拖欠的學生貸款，涉及多少行政費用？

提問人：謝偉俊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9)

答覆：

(1)及(6)

在職家庭及學生資助事務處轄下的學生資助處(學資處)一直認真處理拖欠學生貸款的問題，並會因應每宗拖欠還款個案的情況，在不同階段採取合適的追討欠款行動。如於還款限期內仍未收到貸款人及其彌償人的還款，學資處會以催繳信、短訊或電話方式聯絡他們追討欠款。如經多番催促和追討後仍未有任何回應或還款，學資處便會循法律途徑追討欠款，視乎個案情況轉介律政司跟進或直接向小額錢債審裁處提出申索。就已獲法庭判定勝訴的案件，律政司會協助學資處向法庭申請執行判令以發出扣押債務人財產令狀(即由執達主任扣押債務人的財物和實產以抵償債務)、扣押債權判令(即將拖欠還款者或其彌償人於銀行帳戶的款項扣押或凍結)及押記令(即對拖欠還款者或其彌償人的物業施加押記，俗稱「釘契」)，盡可能從拖欠還款者或其彌償人的財產中取回拖欠的款項。此外，根據貸款人在接受貸款時所簽立的「承諾書」，學資處可向其他決策局／部門及院校查核其最新地址或其他個人資料，以達到追討欠款的目的。學資處一直與律政司保持緊密合作處理拖欠還款個案，並不時檢討追討程序及優化相關的工作流程。

在2024/25學年(截至2025年1月31日)，處理追討拖欠學生貸款工作的整體營運支出約為1,560萬元，主要是學資處和律政司相關人員的薪酬開支。

(2)

學資處現時管理五個為專上及大專學生提供貸款的學生資助計劃，包括兩個須經入息及資產審查的資助計劃(即「資助專上課程學生資助計劃」及「專上學生資助計劃」，提供助學金及／或生活費貸款)，以及三個免入息審查貸款計劃(即「全日制大專學生免入息審查貸款計劃」、「專上學生免入息審查貸款計劃」及「擴展的免入息審查貸款計劃」，提供貸款以供申請人支付學費)。

在2022/23至2024/25學年，五個學生資助計劃下的申請數目、獲發放貸款宗數及發放貸款金額表列如下：

	學年		
	2022/23	2023/24	2024/25 (截至2025年 1月31日)
(A) 資助專上課程學生資助計劃			
申請數目 [^]	19 607	18 904	17 736
獲發放貸款宗數 [#]	2 797	2 990	2 108
發放貸款金額(百萬元)	131.50	143.59	107.13

	學年		
	2022/23	2023/24	2024/25 (截至2025年 1月31日)
(B) 專上學生資助計劃			
申請數目 [^]	16 237	15 462	15 006
獲發放貸款宗數 [#]	2 329	2 312	1 609
發放貸款金額(百萬元)	111.40	114.45	84.90
(C) 全日制大專學生免入息審查貸款計劃			
申請數目	13 679	14 684	15 534
獲發放貸款宗數	11 199	11 987	11 119
發放貸款金額(百萬元)	446.51	478.38	448.05
(D) 專上學生免入息審查貸款計劃			
申請數目	12 136	12 912	14 598
獲發放貸款宗數	10 063	10 789	10 598
發放貸款金額(百萬元)	608.10	645.21	615.80
(E) 擴展的免入息審查貸款計劃			
申請數目	6 397	6 324	5 166
獲發放貸款宗數	5 919	5 815	4 375
發放貸款金額(百萬元)	457.53	472.88	318.25

[^] 所有接獲的申請會被視作同時申請助學金及生活費貸款。

[#] 不包括通過審查但只接受助學金，不接受生活費貸款的學生人數／宗數。在「資助專上課程學生資助計劃」下，相關宗數在2022/23、2023/24及2024/25學年(截至2025年1月31日)分別為12 738、11 771及9 413；而在「專上學生資助計劃」下，相關宗數分別為10 147、9 057及7 336。

(3)

連續拖欠償還兩期或以上的按季度分期還款／六期或以上的按月分期還款的個案會被視為拖欠還款個案。截至2025年1月31日，各項資助計劃下的拖欠還款個案數目、拖欠款額，及與過去三個學年比較的變幅表列如下：

計劃	2024/25 學年 (截至2025年 1月31日)	與2021/22學 年比較的變 幅	與2022/23學 年比較的變 幅	與2023/24學 年比較的變 幅
資助專上課程學生資助計劃				
拖欠還款個案數目	476	-22.22%	-10.36%	-3.05%
拖欠款額 [@]	1,121萬元	-19.35%	-10.68%	-5.56%
專上學生資助計劃				
拖欠還款個案數目	570	-19.72%	-8.21%	-2.40%
拖欠款額 [@]	893萬元	-11.50%	-5.60%	-1.76%
全日制大專學生免入息審查貸款計劃				
拖欠還款個案數目	361	-21.52%	-10.20%	-2.17%
拖欠款額 [@]	725萬元	-20.50%	-13.69%	-5.97%
專上學生免入息審查貸款計劃				
拖欠還款個案數目	988	-20.51%	-11.86%	-4.73%
拖欠款額 [@]	2,599萬元	-14.90%	-8.84%	-3.78%
擴展的免入息審查貸款計劃				
拖欠還款個案數目	2 739	-19.06%	-11.10%	-3.76%
拖欠款額 [@]	4,304萬元	-15.53%	-9.26%	-2.73%

[@] 拖欠款額是拖欠還款的學生貸款帳戶中逾期未償還的款額總數，包括過往學年的欠款。

(4)及(5)

學資處會盡力向拖欠還款者及其彌償人追討逾期未償還的貸款，並只會在確定無法追討貸款的情況下(例如貸款人去世或因嚴重殘疾而永久喪失工作能力而其彌償人亦無能力償還貸款、貸款人及其彌償人均告破產，或律政司認為有關貸款在法律考量下已無法追討)才考慮把貸款進行撇帳。

在2022/23至2024/25學年，五個學生資助計劃下撇帳個案數目及所涉款額表列如下：

計劃	學年		
	2022/23 [^]	2023/24 [^]	2024/25 (截至2025 年1月31日)
資助專上課程學生資助計劃			
(a) 撇帳個案數目 ^{&}	16	8	8
(b) 所涉款額(百萬元)	0.94	0.17	0.73
專上學生資助計劃			
(a) 撇帳個案數目 ^{&}	3	4	3
(b) 所涉款額(百萬元)	0.06	0.32	0.22
全日制大專學生免入息審查貸款計劃			
(a) 撇帳個案數目 ^{&}	5	5	3
(b) 所涉款額(百萬元)	0.24	0.17	0.47
專上學生免入息審查貸款計劃			
(a) 撇帳個案數目 ^{&}	5	5	4
(b) 所涉款額(百萬元)	0.54	0.50	0.21
擴展的免入息審查貸款計劃			
(a) 撇帳個案數目 ^{&}	33	48	22
(b) 所涉款額(百萬元)	1.31	2.07	0.91

[^] 截至7月31日。

[&] 一宗撇帳個案可能涉及一項或以上由學資處管理的資助計劃下的貸款還款帳戶。

為紓緩學生貸款還款人在疫情期間的財政壓力，政府由2020年4月1日起提供長達五年的免息延遲償還貸款安排(暫緩期)。所有合資格的學生貸款還款人及在暫緩期內畢業或完成課程的新帳戶還款人，在暫緩期內均無須償還任何利息和本金，但在暫緩期前有欠款的還款人仍需清繳有關的欠款。在免息延遲償還貸款安排下，拖欠還款個案數目相應減少。免息延遲償還學生貸款安排於2025年3月31日完結，學生貸款還款人於2025年4月起恢復還款。由於每宗個案情況不同，壞／撇帳個案趨勢目前難以評估。學資處會繼續密切監察學生還款的情況，並採取適切措施應對拖欠學生貸款的問題。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964)

總目： (173) 在職家庭及學生資助事務處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 沒有指定

管制人員： 在職家庭及學生資助事務處處長(羅莘桉)

局長： 教育局局長

問題：

特別注意事項提及，處方將「推出中央電子平台」(下稱「平台」)提高效率。請告知本會：

- (1) 有關平台有否推出時間表？
- (2) 研發費用、每年營運及經常性開支為何？
- (3) 在開發平台時，有否從用家需求角度，作考量依據，以免平台提供服務不合符用家需求或期望；如有，詳情為何；如否，原因為何？

提問人：謝偉俊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13)

答覆：

(1)至(3)

在職家庭及學生資助事務處(職學處)的中央電子服務平台「職學戶互通」已於2025年3月推出，開發平台開支約為1,000萬元。該平台的每年營運及經常性開支已納入恒常撥款中，職學處沒有單獨備存有關分項數字。

「職學戶互通」是一站式電子服務平台，就職學處管理的各項資助計劃提供一站式登入服務。用戶只需完成一次身份認證，便可登入平台，在單一頁面瀏覽不同計劃的申請進度，管理各項資助計劃的帳戶資訊，便利提交申請。在開發過程中，職學處已引入「以用戶為中心」的設計理念，通過系統分析現有平台的使用數據，並綜合用戶回饋與期望，將其融入新平台的設計中。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444)

總目： (173) 在職家庭及學生資助事務處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 沒有指定

管制人員： 在職家庭及學生資助事務處處長(羅莘桉)

局長： 教育局局長

問題：

在職家庭及學生資助事務處推出聊天機械人以提升職津計劃和學生資助計劃的查詢服務，然而聊天機械人只能以繁體中文、簡體中文及英文提供服務。就此，可否告知本會有否打算優化聊天機械人，利用人工智能翻譯系統新增較常用的少數印尼語、印度語、尼泊爾語等語言的支援服務，如有，落實時間為何；如無，原因為何？

提問人：黃錦輝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19)

答覆：

在職家庭及學生資助事務處(職學處)在2023年3月推出聊天機械人「職學寶」，為市民提供24小時網上查詢服務。現時，「職學寶」支援英文、繁體中文、簡體中文，並可識別廣東話俚語及流行詞。職學處十分重視為不同族裔人士提供的相關資訊和服務。目前，職學處的網頁除中、英文以外，亦支援八種少數族裔語言(包括印尼語、印度語、尼泊爾語等)，確保不同族裔人士均能獲取所需資訊。我們會持續檢視服務需求、技術可行性及所需資源，考慮於「職學寶」支援其他少數族裔語言。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379)

總目： (173) 在職家庭及學生資助事務處

分目： ()

綱領： (1) 學生資助計劃

管制人員： 在職家庭及學生資助事務處處長(羅莘桉)

局長： 勞工及福利局局長

問題：

就綱領內的「持續進修」基金，請問當局：

1. 過去2年基金的帳戶數目及變化，以及帳戶持有人結餘金額的分布狀況；
2. 請以範疇為分類，列出過去2年基金可獲發還款項課程的數目及受資助人數、以及平均發還金額；
3. 對於人力需求短缺及需要人才發展的範疇，當局會否考慮將更多相關的課程納入可獲發還款項課程內，又或推出特別計劃如增加資助以至調整共付比率等，以吸引更多人士報讀及投身行業；及
4. 過去兩年持續進修基金課程如何配合香港發展定位及提供技能課程配合，令有興趣人士更為容易報讀，未來會否再檢視基金的課程資助金額和共付比率，以特別配合香港產業轉型及新興產業，從而培育在職人才？

提問人：梁毓偉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37)

答覆：

- 1, 3及4. 過去2個年度，持續進修基金(基金)下分別有913 166及940 886個帳戶，期內增加27 720個帳戶(3%)。截至2025年1月31日，基金下約有94萬個帳戶，其中約6 900個基金帳戶持有人已用畢全數25,000元的資助金額，佔整體帳戶數目不足百分之一。接近八成七基金帳戶結餘為15,000元或以上，以現時基金課程學費的中位數為7,800元計算，約可供學員修讀兩個基金課程。政府認為現時

25,000元的基金資助上限可滿足需求，會繼續留意基金運作情況及持份者的意見，適時考慮需否檢視現行安排。

基金接受所有已在資歷名冊登記的課程申請登記成為基金課程，涉及14個學習及培訓範疇。截至2025年1月31日，有超過4 500項基金課程，由超過120間培訓機構開辦，為學員持續進修提供多元選擇。政府會繼續鼓勵現有及其他培訓機構開辦新課程，以迎合專業和技能方面的最新市場趨勢。個別行業的人力供應及需要則由相關決策局與行業持份者或培訓機構，按需要進行相關研究及制訂以行業為本的人力策略和特定的培訓課程。

2. 過去2個年度，按課程範疇劃分的基金有效登記課程數目、獲資助人次及平均發還款項金額載於附件。

按課程範疇劃分的持續進修基金有效登記課程數目、
獲資助人次及平均發還款項金額

2023-24 年度

課程範疇(註(i))	有效登記 課程數目	獲資助 人次(註(ii))	平均發還 款項金額 (元)
商業服務	-	4 949	7,126
設計		931	7,009
金融服務業		2 992	6,501
語文		6 188	8,033
物流業		573	9,941
旅遊業		480	5,855
工作間的人際及個人才能		32	8,164
創意工業		912	12,257
能力標準說明(註(iv))		112	8 228
A01 - 建築及城市規劃	144	949	9,019
A02 - 藝術、設計、表演藝術	220	1 265	9,744
A03 - 商業及管理	1 798	12 144	9,160
A04 - 電腦科學及資訊科技	261	1 685	6,582
A05 - 教育	83	1 786	10,364
A06 - 工程及科技	432	3 192	7,706
A07 - 人文科學	143	998	10,142
A08 - 語言及相關科目	282	1 841	9,622
A09 - 法律	79	482	9,012
A10 - 大眾傳媒及傳播、新聞及公共關係	117	519	5,064
A11 - 醫學、牙醫學及健康科學	268	4 507	7,553
A12 - 理學科	137	865	7,351
A13 - 服務	319	2 310	8,628
A14 - 社會科學	300	2 537	8,249
總計	4 695	60 365	-

2024-25 年度(截至 2025 年 1 月 31 日)

課程範疇(註(i))	有效登記課程數目	獲資助人次(註(ii))	平均發還款項金額(元)
商業服務	-	701	10,366
設計		137	14,710
金融服務業		223	4,745
語文		2 808	7,767
物流業		159	11,411
旅遊業		17	3,958
工作間的人際及個人才能		-	-
創意工業		207	15,741
能力標準說明(註(iv))	104	8 955	3,389
A01 - 建築及城市規劃	146	1 015	8,665
A02 - 藝術、設計、表演藝術	219	1 584	9,853
A03 - 商業及管理	1 732	15 960	9,180
A04 - 電腦科學及資訊科技	260	1 908	6,292
A05 - 教育	91	1 486	9,649
A06 - 工程及科技	426	2 799	7,172
A07 - 人文科學	111	806	9,917
A08 - 語言及相關科目	251	2 229	9,184
A09 - 法律	80	494	10,192
A10 - 大眾傳媒及傳播、新聞及公共關係	116	505	5,340
A11 - 醫學、牙醫學及健康科學	273	3 917	7,692
A12 - 理學科	139	778	6,547
A13 - 服務	336	2 301	8,923
A14 - 社會科學	245	2 166	8,282
總計	4 529	51 155	-

註(i) 在2019年4月1日優化措施實施後，基金接受所有已在資歷名冊登記的課程申請登記成為基金課程，包括《能力標準說明》為本(「能力為本」)課程、《通用(基礎)能力說明》為本(「通用能力為本」)課程；以及分屬14個學習及培訓範疇的非「能力為本」/「通用能力為本」課程(即A01 - A14)。

註(ii) 一人可申領發還涉及一項或多項基金課程的款項。

- 註(iii) 在2023年3月31日之後，所有原先在8個指定範疇登記的基金課程均已失效，並必須按資歷名冊下的14個學習及培訓範疇(即A01 - A14)登記。申請人如已報讀原先的8個指定範疇的基金課程並於2023年3月31日或之前開課，可在成功修畢課程後的一年內(根據成功修畢課程日期或指定的語文基準試的考試日期(如適用，以較後者計算)遞交發還款項申請。
- 註(iv) 在資歷架構下「能力標準說明」的範疇包括樹藝及園藝業、汽車業、銀行業、美容及美髮業、餐飲業、機電業、安老服務業、服裝業、人力資源管理、進出口業、資訊及通訊科技業、保險業、珠寶業、物流業、製造科技業(模具、金屬及塑膠)、印刷及出版業、物業管理業、零售業、保安服務業、檢測及認證業、旅遊業及鐘錶業。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005)

總目： (173) 在職家庭及學生資助事務處

分目： (700) 一般非經常開支

綱領： (1) 學生資助計劃

管制人員： 在職家庭及學生資助事務處處長(羅莘桉)

局長： 勞工及福利局局長

問題：

- 請以表列方式提供持續進修基金過去十年的申請個案、獲批數字及各年涉款金額
- 請以表列方式提供過去十年基金申請者新開帳戶的數字
- 請以圖表顯示用完所有100%、超過80%、超過60%、超過40%、超過20%基金餘額的帳戶數字？

提問人：陸瀚民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29)

答覆：

- 過去5個年度，持續進修基金(基金)申請發還款項宗數、獲基金發還款項宗數及發還款項總額表列如下：

	2020-21	2021-22	2022-23	2023-24	2024-25 (截至 2025 年 1 月 31 日)
申請發還款項 宗數 ^註	35 920	50 160	52 482	51 911	48 746
獲基金發還款項 宗數 ^註	30 738	47 552	52 410	49 613	42 329
發還款項總額 (百萬元)	242.1	452.2	467.4	473.8	394.9

註：每宗申請可申領發還涉及一項或多項基金課程的款項。

b) 過去5個年度，新開立的基金帳戶數目表列如下：

	2020-21	2021-22	2022-23	2023-24	2024-25 (截至 2025 年 1 月 31 日)
新開立的基金帳戶數目	17 557	27 196	30 092	29 877	27 720

c) 現時每名合資格申請人的資助上限為25,000元。自基金成立以來，截至2025年1月31日，獲基金資助達5,000元(即資助上限20%)或以上的帳戶數目表列如下：

已獲資助金額	基金帳戶數目
5,000至9,999元	170 091
10,000至14,999元	347 310
15,000至19,999元	31 674
20,000至24,999元	28 250
25,000元(資助上限)	6 878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384)

總目： (173) 在職家庭及學生資助事務處

分目： ()

綱領： (2) 在職家庭津貼

管制人員： 在職家庭及學生資助事務處處長(羅莘桉)

局長： 勞工及福利局局長

問題：

就在職家庭津貼計劃(計劃)，請告知本會在過去三年：

- (一) 每年處理計劃所涉及的人手及開支為何；佔部門整體開支為何；每位職員平均處理個案數目為何；
- (二) 以全港十八區分佈按年列出申請計劃的數目為何；
- (三) 以申請人的性別、年齡、家庭人數、行業、職業、就業收入、工作時數分項按年列出，領取全額津貼的申請數目和津貼款額為何；
- (四) 以申請人的性別、年齡、家庭人數、行業、職業、就業收入、工作時數分項按年列出，領取半額津貼的申請數目和津貼款額為何；
- (五) 以申請人的性別、年齡、家庭人數、行業、職業、就業收入、工作時數分項按年列出，屬單親家庭領取全額津貼及半額津貼的個案數目為何；
- (六) 每年須以工作時數／工作入息自述書或宣誓方式申領計劃的個案數目為何；
- (七) 按種族分類，列出申請個案數目分佈情況；
- (八) 每年中途退出計劃的個案數目為何；及
- (九) 2025-26年度，有關計劃所涉的人手及預算開支分別為何。

提問人：陳家珮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10)

答覆：

- (一) 在職家庭及學生資助事務處(職學處)轄下在職家庭津貼辦事處(職津辦)在2022-23及2023-24年度的人手數目約為760，而2024-25年度的人手數目則約為710。職津辦2022-23及2023-24年度的人手開支分別約為2.797億元和3.046億元，而2024-25年度人手開支的

修訂預算則約為3.117億元。職津辦人手開支在上述三個年度佔職學處整體開支(包括部門運作開支，以及管理「在職家庭津貼」(職津)計劃和各項學生資助計劃的經常與一般非經常開支)約4%。截至2025年2月底，職津辦在過去三個年度共接獲約348 000宗職津申請，每年申請數目與職津辦員工比例約為160:1。

- (二) 2022-23至2024-25年度(截至2025年2月28日)，按地區劃分的成功獲批職津申請數目載於附件表一。
- (三及四) 2022-23至2024-25年度，成功獲批全額及半額津貼的申請個案的分項數字載於附件表二至表十三。
- (五) 2022-23至2024-25年度，成功獲批全額及半額津貼的單親住戶申請個案的分項數字載於附件表十四至表十九。
- (六) 2022-23至2024-25年度，由申請人填寫自述書以證明其工作時數或工作入息並成功獲批職津的個案的申請數目載於附件表二十。
- (七) 2022-23至2024-25年度，非華裔住戶的申請數目載於附件表二十一。職津辦沒有備存非華裔申請住戶的進一步分類的數字。
- (八) 2022-23至2024-25年度，撤回的申請數目載於附件表二十二。
- (九) 2025-26年度職津辦的人手數目預計約為680，涉及開支預算約為3.311億元。

表一

按年度和地區劃分，成功獲批職津申請數目

地區	成功獲批職津申請數目		
	2022-23年度	2023-24年度	2024-25年度 (截至2025年2月28日)
觀塘	16 915	14 603	11 724
深水埗	13 207	11 470	8 795
元朗	10 679	9 130	7 474
沙田	10 152	8 955	7 134
葵青	9 966	8 879	7 614
屯門	9 434	9 410	7 736
北區	7 309	7 042	5 729
黃大仙	7 219	6 542	5 474
九龍城	5 765	5 025	4 144
東區	4 475	4 036	3 302
油尖旺	4 377	3 707	2 831
荃灣	4 025	3 600	3 003
離島	3 627	3 045	2 460
西貢	3 326	2 867	2 372
大埔	3 283	2 866	2 867
南區	2 146	1 912	1 543
中西區	1 078	934	720
灣仔	614	531	453
總數	117 597	104 554	85 375

表二

按年度和申請人性別劃分，成功獲批全額及半額津貼的申請數目

申請人性別	成功獲批全額及半額津貼的申請數目					
	2022-23年度		2023-24年度		2024-25年度 (截至2025年2月28日)	
	全額	半額	全額	半額	全額	半額
男	41 290	9 564	35 274	9 158	30 304	5 566
女	33 610	7 171	29 398	6 571	25 858	4 383
總數	74 900	16 735	64 672	15 729	56 162	9 949

表三

按年度和申請人性別劃分，批出的全額及半額津貼金額

(i)

申請人性別	批出的全額津貼金額		
	2022-23年度	2023-24年度	2024-25年度 (截至2025年2月28日)
男	829,075,750元	721,747,450元	681,529,906元
女	549,079,850元	503,651,450元	497,181,828元
總數	1,378,155,600元	1,225,398,900元	1,178,711,734元

(ii)

申請人性別	批出的半額津貼金額		
	2022-23年度	2023-24年度	2024-25年度 (截至2025年2月28日)
男	99,828,550元	95,750,350元	61,973,788元
女	61,569,500元	57,988,750元	41,371,657元
總數	161,398,050元	153,739,100元	103,345,445元

註：申請個案的分類按每宗申請獲批職津的最後申領月份的資料計算（適用於表三、表五、表七、表九、表十一及表十三）。

表四

按年度和申請人年齡劃分，成功獲批全額及半額津貼的申請數目

申請人年齡	成功獲批全額及半額津貼的申請數目					
	2022-23年度		2023-24年度		2024-25年度 (截至2025年2月28日)	
	全額	半額	全額	半額	全額	半額
15至20歲以下	13	5	4	3	8	2
20至30歲以下	2 314	674	1 774	562	1 447	321
30至40歲以下	20 624	4 837	17 583	4 573	14 738	2 684
40至50歲以下	28 885	6 483	25 267	6 376	22 517	4 101
50至60歲以下	14 739	3 466	12 522	3 085	10 866	2 028
60歲或以上	8 325	1 270	7 522	1 130	6 586	813
總數	74 900	16 735	64 672	15 729	56 162	9 949

表五

按年度和申請人年齡劃分，批出的全額及半額津貼金額

(i)

申請人年齡	批出的全額津貼金額		
	2022-23年度	2023-24年度	2024-25年度 (截至2025年2月28日)
15至20歲以下	109,400元	17,450元	74,161元
20至30歲以下	39,800,250元	31,752,100元	28,658,717元
30至40歲以下	442,158,700元	387,968,850元	358,067,781元
40至50歲以下	584,972,150元	526,747,450元	520,069,020元
50至60歲以下	222,946,600元	197,494,550元	193,393,094元
60歲或以上	88,168,500元	81,418,500元	78,448,961元
總數	1,378,155,600元	1,225,398,900元	1,178,711,734元

(ii)

申請人年齡	批出的半額津貼金額		
	2022-23年度	2023-24年度	2024-25年度 (截至2025年2月28日)
15至20歲以下	16,850元	10,950元	6,116元
20至30歲以下	5,772,750元	4,717,500元	2,635,615元
30至40歲以下	53,415,300元	50,528,200元	31,676,511元
40至50歲以下	68,573,900元	68,187,800元	46,732,348元
50至60歲以下	26,290,850元	24,083,300元	17,433,474元
60歲或以上	7,328,400元	6,211,350元	4,861,381元
總數	161,398,050元	153,739,100元	103,345,445元

表六

按年度和住戶人數劃分，成功獲批全額及半額津貼的申請數目

住戶人數	成功獲批全額及半額津貼的申請數目					
	2022-23年度		2023-24年度		2024-25年度 (截至2025年2月28日)	
	全額	半額	全額	半額	全額	半額
1人	4 225	2 013	3 478	1 525	2 864	1 088
2人	13 556	2 796	11 242	2 659	9 495	1 757
3人	18 458	4 480	15 877	4 084	13 831	2 498
4人	27 870	5 442	24 609	5 372	21 620	3 249
5人	8 399	1 526	7 326	1 622	6 427	1 078
6人或以上	2 392	478	2 140	467	1 925	279
總數	74 900	16 735	64 672	15 729	56 162	9 949

表七

按年度和住戶人數劃分，批出的全額及半額津貼金額

(i)

住戶人數	批出的全額津貼金額		
	2022-23年度	2023-24年度	2024-25年度 (截至2025年2月28日)
1人	28,020,050元	24,268,550元	22,198,901元
2人	145,968,850元	124,659,950元	116,139,668元
3人	290,128,100元	258,331,950元	249,695,609元
4人	612,234,800元	547,471,400元	528,343,243元
5人	228,387,400元	203,575,400元	196,049,835元
6人或以上	73,416,400元	67,091,650元	66,284,478元
總數	1,378,155,600元	1,225,398,900元	1,178,711,734元

(ii)

住戶人數	批出的半額津貼金額		
	2022-23年度	2023-24年度	2024-25年度 (截至2025年2月28日)
1人	8,141,750元	6,102,150元	4,746,863元
2人	18,191,650元	17,424,350元	12,428,165元
3人	38,575,650元	34,797,050元	23,231,920元
4人	66,463,650元	64,694,300元	41,619,367元
5人	22,493,400元	23,256,300元	16,411,757元
6人或以上	7,531,950元	7,464,950元	4,907,373元
總數	161,398,050元	153,739,100元	103,345,445元

表八

按年度和申請人行業劃分，成功獲批全額及半額津貼的申請數目

申請人行業	成功獲批全額及半額津貼的申請數目					
	2022-23年度		2023-24年度		2024-25年度 (截至2025年2月28日)	
	全額	半額	全額	半額	全額	半額
金融、保險、地產、專業及商用服務業	22 503	5 270	19 082	4 714	16 249	3 096
建造業	12 584	3 339	11 040	2 995	9 679	1 905
運輸、倉庫、郵政及速遞服務、資訊及通訊業	11 744	1 924	10 301	2 044	8 780	1 301
住宿及膳食服務業	9 984	2 227	8 492	2 380	7 815	1 325
進出口貿易、批發及零售業	8 767	1 438	7 534	1 370	6 601	844
公共行政、社會及個人服務業	4 614	1 547	4 220	1 370	3 866	973
製造業	1 313	242	1 118	192	948	105
其他	3 391	748	2 885	664	2 224	400
總數	74 900	16 735	64 672	15 729	56 162	9 949

表九

按申請人行業和年度劃分，批出的全額及半額津貼金額

(i)

申請人行業	批出的全額津貼金額		
	2022-23年度	2023-24年度	2024-25年度 (截至2025年 2月28日)
金融、保險、地產、 專業及商用服務業	358,837,700元	312,206,250元	294,811,558元
建造業	268,601,600元	243,169,000元	236,802,295元
運輸、倉庫、郵政及 速遞服務、資訊及 通訊業	237,905,150元	210,810,950元	196,581,092元
住宿及膳食服務業	187,862,400元	166,252,100元	170,985,205元
進出口貿易、批發 及零售業	158,380,800元	140,483,450元	135,739,366元
公共行政、社會及 個人服務業	80,277,550元	77,321,100元	78,988,773元
製造業	22,709,150元	19,759,600元	18,210,790元
其他	63,581,250元	55,396,450元	46,592,655元
總數	1,378,155,600元	1,225,398,900元	1,178,711,734元

(ii)

申請人行業	批出的半額津貼金額		
	2022-23年度	2023-24年度	2024-25年度 (截至2025年 2月28日)
金融、保險、地產、 專業及商用服務業	43,532,700元	39,664,150元	27,949,507元
建造業	38,423,850元	34,295,200元	23,617,908元
運輸、倉庫、郵政及 速遞服務、資訊及 通訊業	20,355,900元	21,353,700元	14,472,784元
住宿及膳食服務業	22,522,950元	24,378,350元	14,209,059元
進出口貿易、批發 及零售業	13,062,200元	12,898,300元	8,334,019元
公共行政、社會及 個人服務業	13,541,700元	12,525,800元	9,392,713元
製造業	2,372,050元	1,887,550元	1,035,831元
其他	7,586,700元	6,736,050元	4,333,624元
總數	161,398,050元	153,739,100元	103,345,445元

表十

按年度和申請人職業劃分，成功獲批全額及半額津貼的申請數目

申請人職業	成功獲批全額及半額津貼的申請數目					
	2022-23年度		2023-24年度		2024-25年度 (截至2025年 2月28日)	
	全額	半額	全額	半額	全額	半額
非技術工人	30 265	5 452	25 888	4 918	21 858	3 240
服務工作及銷售人員	19 276	3 825	16 805	3 838	15 159	2 300
工藝及有關人員	7 123	1 870	6 175	1 720	5 425	1 077
輔助專業人員	6 015	2 603	5 299	2 577	4 970	1 599
文書支援人員	6 914	1 437	5 952	1 257	5 242	839
專業人員	1 104	392	949	390	744	238
機台及機器操作員 及裝配員	433	190	365	171	270	115
其他	3 770	966	3 239	858	2 494	541
總數	74 900	16 735	64 672	15 729	56 162	9 949

表十一

按年度和申請人職業劃分，批出的全額及半額津貼金額

(i)

申請人職業	批出的全額津貼金額		
	2022-23年度	2023-24年度	2024-25年度 (截至2025年 2月28日)
非技術工人	535,562,400元	472,076,550元	442,235,846元
服務工作及銷售人員	351,478,350元	317,939,950元	319,828,271元
工藝及有關人員	150,628,350元	132,429,300元	128,089,863元
輔助專業人員	122,167,900元	111,169,300元	113,624,663元
文書支援人員	118,291,550元	103,786,550元	100,200,442元
專業人員	21,086,900元	18,859,650元	16,353,608元
機台及機器操作員及裝配員	8,819,150元	7,502,750元	6,383,313元
其他	70,121,000元	61,634,850元	51,995,728元
總數	1,378,155,600元	1,225,398,900元	1,178,711,734元

(ii)

申請人職業	批出的半額津貼金額		
	2022-23年度	2023-24年度	2024-25年度 (截至2025年 2月28日)
非技術工人	50,384,900元	46,193,250元	32,359,754元
服務工作及銷售人員	36,103,600元	37,372,000元	23,144,669元
工藝及有關人員	21,166,750元	19,350,350元	13,272,886元
輔助專業人員	26,566,900元	25,947,900元	17,188,332元
文書支援人員	11,524,450元	10,455,150元	7,433,570元
專業人員	3,762,500元	3,882,250元	2,739,310元
機台及機器操作員及裝配員	2,112,100元	1,848,050元	1,382,080元
其他	9,776,850元	8,690,150元	5,824,844元
總數	161,398,050元	153,739,100元	103,345,445元

表十二

按年度、住戶入息水平和工作時數劃分，成功獲批全額及半額津貼的申請數目

	成功獲批全額及半額津貼的申請數目					
	2022-23年度		2023-24年度		2024-25年度 (截至2025年2月28日)	
	全額 ¹	半額 ²	全額 ¹	半額 ²	全額 ¹	半額 ²
基本津貼 ³	4 744	158	3 462	210	2 563	113
中額津貼 ³	8 113	1 090	5 815	889	4 761	543
高額津貼 ³	62 043	15 487	55 395	14 630	48 838	9 293
總數	74 900	16 735	64 672	15 729	56 162	9 949

註1：符合領取全額津貼的入息限額為不超過從事經濟活動的家庭住戶每月收入中位數的一半。

註2：符合領取半額津貼的入息限額為高於從事經濟活動的家庭住戶每月收入中位數的六成但不高於七成。

註3：職津計劃下，非單親住戶每月工作至少 144 小時，單親住戶每月工作至少 36 小時，便符合領取基本津貼的工時要求；非單親住戶每月工作至少 168 小時，單親住戶每月工作至少 54 小時，便符合領取中額津貼的工時要求；非單親住戶每月工作至少 192 小時，單親住戶每月工作至少 72 小時，便符合領取高額津貼的工時要求。因應疫情，政府曾在 2021 年 6 月至 2022 年 5 月的申領月份實施有時限特別措施，降低職津計劃非單親住戶的工時要求，包括把基本津貼工時要求下降至 72 小時，以及將中額津貼工時要求下降至 132 小時；而單親住戶的寬鬆工作時數要求則維持不變。

表十三

按年度和工作時數劃分，批出的全額及半額津貼金額

(i)

	批出的全額津貼金額		
	2022-23年度	2023-24年度	2024-25年度 (截至2025年 2月28日)
基本津貼	55,625,900元	44,677,550元	34,039,085元
中額津貼	126,012,000元	90,694,500元	82,095,661元
高額津貼	1,196,517,700元	1,090,026,850元	1,062,576,988元
總數	1,378,155,600元	1,225,398,900元	1,178,711,734元

(ii)

	批出的半額津貼金額		
	2022-23年度	2023-24年度	2024-25年度 (截至2025年2月28日)
基本津貼	1,073,700元	1,464,050元	800,846元
中額津貼	9,215,650元	7,126,000元	4,728,040元
高額津貼	151,108,700元	145,149,050元	97,816,559元
總數	161,398,050元	153,739,100元	103,345,445元

表十四

按年度和申請人性別劃分，成功獲批全額及半額津貼的單親申請數目

申請人性別	成功獲批全額及半額津貼的單親申請數目					
	2022-23年度		2023-24年度		2024-25年度 (截至2025年2月28日)	
	全額	半額	全額	半額	全額	半額
男	1 494	380	1 294	319	1 048	196
女	7 501	1 161	7 162	1 218	6 592	793
總數	8 995	1 541	8 456	1 537	7 640	989

表十五

按年度和申請人年齡劃分，成功獲批全額及半額津貼的單親申請數目

申請人年齡	成功獲批全額及半額津貼的單親申請數目					
	2022-23年度		2023-24年度		2024-25年度 (截至2025年 2月28日)	
	全額	半額	全額	半額	全額	半額
15至20歲以下	0	0	1	0	2	0
20至30歲以下	325	82	229	82	198	40
30至40歲以下	3 471	644	3 245	630	2 771	386
40至50歲以下	4 221	661	4 117	667	3 904	474
50至60歲以下	866	144	774	144	696	82
60歲或以上	112	10	90	14	69	7
總數	8 995	1 541	8 456	1 537	7 640	989

表十六

按年度和住戶人數劃分，成功獲批全額及半額津貼的單親申請數目

住戶人數	成功獲批全額及半額津貼的單親申請數目					
	2022-23年度		2023-24年度		2024-25年度 (截至2025年 2月28日)	
	全額	半額	全額	半額	全額	半額
2人	3 572	843	3 270	826	2 821	532
3人	3 894	536	3 697	558	3 427	353
4人	1 255	136	1 230	123	1 134	79
5人	241	20	222	27	221	20
6人或以上	33	6	37	3	37	5
總數	8 995	1 541	8 456	1 537	7 640	989

表十七

按年度和申請人行業劃分，成功獲批全額及半額津貼的單親申請數目

申請人行業	成功獲批全額及半額津貼的單親申請數目					
	2022-23年度		2023-24年度		2024-25年度 (截至2025年 2月28日)	
	全額	半額	全額	半額	全額	半額
金融、保險、地產、 專業及商用服務業	3 045	541	2 736	565	2 423	351
建造業	661	147	639	124	528	89
運輸、倉庫、郵政及 速遞服務、資訊及通 訊業	551	99	526	91	433	54
住宿及膳食服務業	1 430	215	1 470	222	1 446	141
進出口貿易、批發及 零售業	1 695	203	1 577	214	1 448	132
公共行政、社會及個 人服務業	1 065	256	986	259	958	178
製造業	148	16	148	11	124	6
其他	400	64	374	51	280	38
總數	8 995	1 541	8 456	1 537	7 640	989

表十八

按年度和申請人職業劃分，成功獲批全額及半額津貼的單親申請數目

申請人職業	成功獲批全額及半額津貼的單親申請數目					
	2022-23年度		2023-24年度		2024-25年度 (截至2025年 2月28日)	
	全額	半額	全額	半額	全額	半額
非技術工人	2 069	251	1 912	232	1 590	151
服務工作及銷售人員	3 507	536	3 375	557	3 271	350
工藝及有關人員	358	72	339	51	289	41
輔助專業人員	727	313	695	342	669	214
文書支援人員	1 649	221	1 522	228	1 353	149
專業人員	225	60	200	56	162	36
機台及機器操作員及裝配員	31	8	22	9	9	4
其他	429	80	391	62	297	44
總數	8 995	1 541	8 456	1 537	7 640	989

表十九

按年度、住戶入息水平和工作時數劃分，成功獲批全額及半額津貼的單親申請數目

	成功獲批全額及半額津貼的單親申請數目					
	2022-23年度		2023-24年度		2024-25年度 (截至2025年2月28日)	
	全額 ¹	半額 ²	全額 ¹	半額 ²	全額 ¹	半額 ²
基本津貼 ³	228	1	214	4	174	4
中額津貼 ³	287	3	256	3	204	3
高額津貼 ³	8 480	1 537	7 986	1 530	7 262	982
總數	8 995	1 541	8 456	1 537	7 640	989

- 註1：符合領取全額津貼的入息限額為不超過從事經濟活動的家庭住戶每月收入中位數的一半
- 註2：符合領取半額津貼的入息限額為高於從事經濟活動的家庭住戶每月收入中位數的六成但不高於七成
- 註3：在職津計劃下，單親住戶每月工作至少 36 小時，便符合領取基本津貼的工時要求；每月工作至少 54 小時，可符合領取中額津貼的工時要求；若每月工作至少 72 小時，則符合領取高額津貼的工時要求。

表二十

按年度劃分，由申請人填寫自述書以證明其工作時數或工作入息的成功獲批職津申請數目

由申請人填寫自述書以證明其工作時數或工作入息的成功獲批職津申請數目		
2022-23年度	2023-24年度	2024-25年度 (截至2025年2月28日)
24 257	21 681	17 708

表二十一

按年度劃分，非華裔住戶的申請數目

非華裔住戶的申請數目		
2022-23年度	2023-24年度	2024-25年度 (截至2025年2月28日)
3 100	2 958	2 813

表二十二

按年度劃分，撤回申請數目

撤回申請數目		
2022-23年度	2023-24年度	2024-25年度 (截至2025年2月28日)
3 416	3 591	3 730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591)

總目： (173) 在職家庭及學生資助事務處

分目： ()

綱領： (2) 在職家庭津貼

管制人員： 在職家庭及學生資助事務處處長(羅莘桉)

局長： 勞工及福利局局長

問題：

截至去年底，約有五萬個住戶申領「在職家庭津貼」，涉及約十七萬人，包括約七萬名兒童。就此，請告知本會：

1. 過去五個年度，該計劃申請個案數量、各項津貼個案數量、各項津貼開支及開支總金額為何；
2. 過去五個年度，該計劃申請個案中，所報工時情況為何。

提問人：洪雯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16)

答覆：

2020-21至2024-25年度(截至2025年2月28日)，在職家庭津貼(職津)計劃共收到617 921宗申請，其中557 258宗申請成功獲批津貼，部分申請仍在處理中。成功獲批的申請個案的分項數目載於附件表一及表二。

表一

按年度、住戶入息水平和工作時數劃分，成功獲批職津申請數目

	2020-21年度		
	全額 ¹	3/4額 ²	半額 ³
基本津貼 ⁴	5 222	404	140
中額津貼 ⁴	8 481	1 542	660
高額津貼 ⁴	76 106	20 647	10 958
總數	89 809	22 593	11 758

	2021-22年度		
	全額 ¹	3/4額 ²	半額 ³
基本津貼 ⁴	3 521	167	71
中額津貼 ⁴	9 403	1 903	893
高額津貼 ⁴	71 813	23 436	14 365
總數	84 737	25 506	15 329

	2022-23年度		
	全額 ¹	3/4額 ²	半額 ³
基本津貼 ⁴	4 744	425	158
中額津貼 ⁴	8 113	1 925	1 090
高額津貼 ⁴	62 043	23 612	15 487
總數	74 900	25 962	16 735

	2023-24年度		
	全額 ¹	3/4額 ²	半額 ³
基本津貼 ⁴	3 462	481	210
中額津貼 ⁴	5 815	1 612	889
高額津貼 ⁴	55 395	22 060	14 630
總數	64 672	24 153	15 729

	2024-25年度(截至2025年2月28日)		
	全額 ¹	3/4額 ²	半額 ³
基本津貼 ⁴	2 563	323	113
中額津貼 ⁴	4 761	1 367	543
高額津貼 ⁴	48 838	17 574	9 293
總數	56 162	19 264	9 949

註1：符合領取全額津貼的人士限額為不超過從事經濟活動的家庭住戶每月收入中位數的一半。

註2：符合領取3/4額津貼的人士限額為高於從事經濟活動的家庭住戶每月收入中位數的一半但不高於六成。

註3：符合領取半額津貼的人士限額為高於從事經濟活動的家庭住戶每月收入中位數的六成但不高於七成。

註4：職津計劃的常設工時要求如下：

	每月最低工時要求	
	非單親住戶	單親住戶
基本津貼	144 小時	36 小時
中額津貼	168 小時	54 小時
高額津貼	192 小時	72 小時

因應疫情，政府曾在2021年6月至2022年5月的申領月份實施有時限特別措施，降低職津計劃非單親住戶的工時要求，包括把基本津貼工時要求下降至72小時，以及將中額津貼工時要求下降至132小時；而單親住戶的寬鬆工作時數要求則維持不變。

表二

按年度、住戶入息水平和和工作時數劃分的批出職津金額

	2020-21年度		
	全額	3/4額	半額
基本津貼	60,794,600元	3,024,050元	781,800元
中額津貼	117,291,350元	14,918,750元	4,445,000元
高額津貼	1,259,431,750元	243,503,800元	93,267,150元
總數	1,437,517,700元	261,446,600元	98,493,950元

	2021-22年度		
	全額	3/4額	半額
基本津貼	41,986,250元	1,339,500元	391,400元
中額津貼	145,596,500元	21,684,900元	7,477,500元
高額津貼	1,390,139,150元	325,889,550元	140,736,400元
總數	1,577,721,900元	348,913,950元	148,605,300元

	2022-23年度		
	全額	3/4額	半額
基本津貼	55,625,900元	3,919,850元	1,073,700元
中額津貼	126,012,000元	21,611,300元	9,215,650元
高額津貼	1,196,517,700元	326,883,650元	151,108,700元
總數	1,378,155,600元	352,414,800元	161,398,050元

	2023-24年度		
	全額	3/4額	半額
基本津貼	44,677,550元	4,193,250元	1,464,050元
中額津貼	90,694,500元	18,753,900元	7,126,000元
高額津貼	1,090,026,850元	310,057,850元	145,149,050元
總數	1,225,398,900元	333,005,000元	153,739,100元

	2024-25年度(截至2025年2月28日)		
	全額	3/4額	半額
基本津貼	34,039,085元	2,966,262元	800,846元
中額津貼	82,095,661元	16,898,895元	4,728,040元
高額津貼	1,062,576,988元	267,677,054元	97,816,559元
總數	1,178,711,734元	287,542,211元	103,345,445元

註：申請個案的分類按每宗申請獲批職津的最後申領月份的資料計算。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248)

總目： (173) 在職家庭及學生資助事務處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199) 在職家庭津貼

綱領： (2) 在職家庭津貼

管制人員： 在職家庭及學生資助事務處處長(羅莘桉)

局長： 勞工及福利局局長

問題：

綱領中提到，在職家庭及學生資助事務處是以具效率及成本效益的方式管理在職家庭津貼(職津)計劃。職津計劃旨在鼓勵自力更生，紓緩跨代貧窮。就此，可否告知本會：

- 1) 近3年中央電子服務平台維護費用、更新費用及管理技術人員開支為何；
- 2) 近3年，請列出該平台能減省行政人手比例為何，以及有否計算節省該開支為何；
- 3) 近5年，請列出職津計劃申請人數，以及有否定期檢討電子化申請目標成效；
- 4) 政府將如何加強推廣申請者使用中央電子服務平台，預計涉及人手及開支為何。

提問人：郭玲麗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36)

答覆：

- 1)及2) 在職家庭及學生資助事務處(職學處)2019年9月推出在職家庭津貼(職津)網上遞交申請服務，便利申請人遞交申請及補充文件。2025年3月，職學處進一步推出「職學戶互通」電子服務平台，就職學處管理的各項資助計劃提供一站式網上服務，為市民提供更便捷的申請方式及提升其服務體驗。用戶只需完成一次身份認證，便可登入平台，便捷管理不同資助計劃的申請和帳戶資訊，包括在單一頁面瀏覽各項申請的進度。原有的職津網上申請服務已納入「職學戶互

通」。與紙本申請相比，網上申請可簡化輸入資料等部分工作，所節省的資源已重新調配至其他與推行職津計劃相關的工作。職津原有網上申請服務系統使用政府雲端設施，其納入「職學戶互通」後會繼續使用，相關費用約為每年150萬元。兩者其餘的營運及經常性開支(包括維護和更新費用)為職學處經常開支的一部分。職學處沒有備存有關分項開支。

- 3) 2020-21至2024-25年度(截至2025年2月28日)，職津的申請總數及經網上遞交的申請數目載列如下：

	經網上遞交 申請宗數	接獲申請總數	經網上遞交 申請的百分比
2020-21	11 341	135 229	8.4%
2021-22	22 887	134 942	17.0%
2022-23	42 549	128 127	33.2%
2023-24	52 181	115 589	45.1%
2024-25 (截至2025年 2月28日)	56 922	104 034	54.7%

過去五個年度，經網上遞交申請的個案數目持續上升，成效顯著。職學處將持續檢視和優化網上申請服務。

- 4) 職學處將經由多個渠道推廣「職學戶互通」，鼓勵市民使用新平台。宣傳方式包括設立專題網頁、充分利用現有推廣渠道(例如信件、宣傳單張、手機短訊、社區宣傳活動、網站橫額等)，以及透過「職學戶互通」電話熱線，介紹新平台的功能和優點。為方便市民開立帳戶，新平台已與「智方便」及職學處現有的電子服務平台對接，用戶只需登入「智方便」或職學處現有的電子服務，完成一次身份認證，便可登入平台。上述推廣工作以內部資源及人手調配進行，不涉及額外開支。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390)

總目： (173) 在職家庭及學生資助事務處

分目： ()

綱領： (2) 在職家庭津貼

管制人員： 在職家庭及學生資助事務處處長(羅莘桉)

局長： 勞工及福利局局長

問題：

預算案演辭第200段提到，約有五萬個住戶申領「在職家庭津貼」。就此，當局可否告知本會：(i) 過去三年申領「在職家庭津貼」的住戶數目、受惠人數及涉及開支為何？(ii)自去年四月增加津貼金額百分之十五後，新申請個案數目有否明顯上升？如有，升幅為何？

提問人： 林素蔚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19)

答覆：

(i) 2022-23至2024-25年度(截至2025年2月28日)，成功獲批在職家庭津貼(職津)的住戶數目、受惠人數及批出津貼金額的分項數字如下：

成功獲批 職津的申請	2022-23年度	2023-24年度	2024-25年度 (截至2025年 2月28日)
住戶數目	66 471	59 235	54 180
受惠人數	219 805	198 653	182 723
批出津貼金額	1,891,968,450元	1,712,143,000元	1,569,599,390元

- (ii) 自2024年4月起，職津計劃劃一增加住戶及兒童津貼金額15%。2024-25年度(截至2025年2月28日)，職津計劃的新申請個案平均每月約1 240宗，較2023-24年度新申請個案平均每月約1 060宗，增加約17%。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937)

總目： (173) 在職家庭及學生資助事務處

分目： ()

綱領： (2) 在職家庭津貼

管制人員： 在職家庭及學生資助事務處處長(羅莘桉)

局長： 勞工及福利局局長

問題：

就低收入在職家庭津貼，請問自計劃推出以來：(以表分別列出每年情況)

1. 每年申請津貼的數目，請按申請人的(1)住戶人數(2)申請工時情況列出
2. 請列出過去三年申請人(i)職業種類 以及(ii)申請人是a)全職 b)兼職 c)散工 及 d)自僱人士的比例分別有多少？
3. 過去三年，以「自述聲明」作為替代入息／工時證明的申請情況為何？請分別列出。
4. 單親及非單親住戶受惠人數為何？請分別按年份及獲批津貼額(全額/四分三／半額)劃分。
5. 上述計劃每年涉及資助額多少？行政開支金額多少？
6. 自計劃實施以來，有多少兒童受惠，請分別按年份及獲批津貼額劃分。

提問人：李世榮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23)

答覆：

1. 2020-21至2024-25年度(截至2025年2月28日)，在職家庭津貼(職津)計劃下，按住戶人數及每月工作時數劃分的申請數目載於附件表一及表二。
2. 2022-23至2024-25年度，成功獲批職津的申請人的職業種類和自僱人士的數目及其百分比載於附件表三及表四。在職家庭及學生資助事務處轄下在職家庭津貼辦事處沒有備存申請人從事全職、兼職或散工的相關數據。

3. 2022-23至2024-25年度，由申請人填寫自述書以證明其工作時數或入息，並成功獲批職津的申請數目載於附件表五。
- 4至6. 成功獲批職津的單親及非單親住戶受惠人數、批出津貼金額、行政開支及獲發兒童津貼的人數和金額的分項數字，分別載於附件表六至表九。

表一

2020-21至2024-25年度，按住戶人數劃分的職津申請數目

年度	申請數目						
	住戶人數						
	1人	2人	3人	4人	5人	6人或以上	總數
2020-21年度	9 170	25 246	36 563	46 824	13 398	4 028	135 229
2021-22年度	10 759	25 177	35 427	46 110	13 415	4 054	134 942
2022-23年度	10 141	23 247	33 007	44 538	13 180	4 014	128 127
2023-24年度	8 351	20 369	29 393	41 256	12 370	3 850	115 589
2024-25年度 (截至2025年 2月28日)	7 216	18 057	26 783	37 111	11 319	3 548	104 034

表二

2020-21至2024-25年度，按每月工作時數^註劃分的職津申請數目

單親住戶	申請數目					申請人 未有提 供足夠 資料	總數
	少於 36小時	36小時 – 少於54小時	54小時 – 少於72小時	72小時 或以上	192小時或 以上		
	少於 144小時	144小時 – 少於168小時	168小時 – 少於192小時	192小時或 以上	192小時或 以上		
2020-21年度	2 714	3 718	11 937	116 396	464	135 229	
2021-22年度	3 586	3 854	11 092	116 124	286	134 942	
2022-23年度	4 472	4 408	11 318	107 737	192	128 127	
2023-24年度	2 448	3 369	9 688	99 909	175	115 589	
2024-25年度 (截至2025年 2月28日)	3 179	3 200	8 787	87 658	1 210	104 034	

註：職津計劃下，非單親住戶每月工作至少 144 小時，單親住戶每月工作至少 36 小時，便符合領取基本津貼的工時要求；非單親住戶每月工作至少 168 小時，單親住戶每月工作至少 54 小時，便符合領取中額津貼的工時要求；非單親住戶每月工作至少 192 小時，單親住戶每月工作至少 72 小時，便符合領取高額津貼的工時要求。因應疫情，政府曾在 2021 年 6 月至 2022 年 5 月的申領月份實施有時限特別措施，降低職津計劃非單親住戶的工時要求，包括把基本津貼工時要求下降至 72 小時，以及將中額津貼工時要求下降至 132 小時；單親住戶的寬鬆工作時數要求則維持不變。

未能就工作時數提供足夠資料的申請人不會獲發職津。

表三

2022-23至2024-25年度，按年度和申請人職業種類劃分的成功獲批職津申請數目

申請人職業種類	成功獲批職津的申請數目		
	2022-23年度	2023-24年度	2024-25年度 (截至2025年 2月28日)
非技術工人	44 672	39 010	31 535
服務工作及銷售人員	29 649	26 808	22 423
工藝及有關人員	11 767	10 431	8 500
輔助專業人員	11 922	11 163	9 302
文書支援人員	10 531	9 267	7 744
專業人員	2 065	1 835	1 382
機台及機器操作員及 裝配員	862	730	525
其他	6 129	5 310	3 964
總數	117 597	104 554	85 375

表四

2022-23至2024-25年度，自僱人士成功獲批職津的申請數目和佔成功獲批職津個案的百分比

申請人的就業形式	成功獲批職津的申請數目 (佔成功獲批職津個案的百分比)		
	2022-23年度	2023-24年度	2024-25年度 (截至2025年2月28日)
自僱	7 235 (約6.2%)	6 735 (約6.4%)	5 346 (約6.3%)

表五

2022-23至2024-25年度，由申請人填寫自述書以證明其工作時數或工作入息並成功獲批職津的申請數目

由申請人填寫自述書以證明其工作時數或工作入息並 成功獲批職津的申請數目		
2022-23年度	2023-24年度	2024-25年度 (截至2025年2月28日)
24 257	21 681	17 708

表六

2020-21至2024-25年度，按獲批津貼類別劃分成功獲批職津的單親及非單親住戶的受惠人數

年度	成功獲批職津的住戶人數						總數
	單親住戶			非單親住戶			
	全額津貼	3/4額津貼	半額津貼	全額津貼	3/4額津貼	半額津貼	
2020-21年度	17 307	3 220	1 637	151 978	38 477	22 464	235 083
2021-22年度	15 030	3 361	2 074	141 812	42 754	29 102	234 133
2022-23年度	13 356	3 757	2 480	122 976	45 026	32 210	219 805
2023-24年度	12 900	3 539	2 401	108 231	41 320	30 262	198 653
2024-25年度 (截至2025年 2月28日)	13 746	3 448	1 718	107 178	36 451	20 182	182 723

表七

2020-21至2024-25年度批出職津津貼金額

	年度	批出津貼金額
職津計劃	2020-21年度	1,797,458,250元
	2021-22年度	2,075,241,150元
	2022-23年度	1,891,968,450元
	2023-24年度	1,712,143,000元
	2024-25年度 (截至2025年2月28日)	1,569,599,390元

表八

2020-21至2024-25年度推行職津計劃的行政開支細分如下

年度	行政開支
2020-21年度實際開支(職津及個人交津) ^註	約3.292億元
2021-22年度實際開支(職津及個人交津) ^註	約3.555億元
2022-23年度實際開支(職津)	約3.746億元
2023-24年度實際開支(職津)	約4.087億元
2024-25年度修訂預算(職津)	約4.099億元

註：在職家庭及學生資助事務處轄下在職家庭津貼辦事處於2020-21及2021-22年度同時處理已於2021年6月取消的以個人為申請單位的鼓勵就業交通津貼(個人交津)申請。因此，該兩個年度的行政開支包括職津計劃和個人交津計劃。

表九

2020-21至2024-25年度獲發兒童津貼的人數和兒童津貼金額

職津計劃	獲發兒童津貼的人數 ^註	兒童津貼金額
2020-21年度	91 946	1,005,757,300元
2021-22年度	90 765	1,200,386,250元
2022-23年度	86 369	1,102,685,850元
2023-24年度	79 901	1,008,320,600元
2024-25年度 (截至2025年2月28日)	74 546	928,434,067元

註：職津計劃的兒童津貼每六個月隨住戶津貼發放一次，因此上表每名兒童在同一年度可能獲發放一至兩次津貼。

- 完 -